

上海东富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东富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以电话、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星期二）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8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8 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郑效东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认真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捌亿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商业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中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短期（不超过 1 年）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自董事会授权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投票结果：赞成票，8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的 100%；反对票，0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的 0%；弃权票，0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的 0%。

《上海东富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全文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n.cn>），供投资者查阅。

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上海东富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12日